英语专业修读指导建议

为使学生进一步熟悉英语专业，做好学生学习指导工作，帮助学生有针对性的学习，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特制定本修读指导建议。

一、培养阶段

英语专业分为两个学习阶段，第一阶段为理论学习阶段，时间1-7学期；第二阶段为集中实践阶段，时间7-8学期。

二、培养过程

培养过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学习、专业基础课程学习、专业课程学习、集中实践培养，课程分必修课和选修课，必修课为必须修读，选修课可根据兴趣和能力自由修读。

通识教育课程学习一般为1-4学期，分必修课和选修课，必修课32.5学分；选修课最低选修12学分，分人文科学类、社会科学类、自然科学类、文学艺术类、创新创业类、综合类等6个模块，每一模块至少任选2学分。

专业基础课程学习一般为1-4学期，分必修课和选修课，必修课43学分；选修课最低选修5.5学分，根据专业培养需求，建议选修课程有中国文化、英国社会与文化、美国社会与文化。

专业课程学习一般为5-7学期，分必修课和选修课，必修课29.5学分；选修课最低选修6.5学分，根据专业培养需求，建议选修课程有基本急救技能、中西方文化比较、跨文化交际、英语教学论、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。

集中实践培养分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和毕业实习两部分。毕业论文（设计）8学分，毕业实习13学分。

创新创业实践3学分，计入毕业最低修读学分，不纳入学分制收费范围。

三、课程学习指导

学生在整个专业学习过程中，原则上应按照本专业课程设置规律、特点及先修后续关系，在充分尊重学生个性化发展的基础上，在学业导师的指导下修读课程。

四、考核方式

考核方式分为课程考核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或毕业综合考试。

课程考核坚持过程考核与期末考核相结合，形成性评定与终结性评定相结合的原则，课程考核成绩包括过程考核成绩、实验考核成绩和期末考核成绩。

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须通过答辩方可取得成绩。

学生毕业实习结束，须通过毕业综合考试，成绩合格，方可毕业。

五、毕业和学位

学生在修业年限内完成全部课程及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学习，修满本专业规定最低学分，符合本专业毕业条件，准予毕业，颁发毕业证书。

学生完成全部课程学习，所有必修课程平均成绩绩点在2.0以上，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，授予文学学士学位。